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2019 年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是自治区党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统一领导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自治区宗教事务局）。统一管理侨务工作。主要职责是：

1.坚持和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部署要求和重大举措，紧紧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发挥自治区党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2.研究拟订新疆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案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自治区党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3.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协助各民主党派新疆区委会、自治区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4.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区内外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5.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

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能、发挥作用的工作。

6.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工作方针，研究拟订民族工作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协调处理民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领导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加强“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的组织协调、调研指导和督导考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全面推进民族事业发展。

7.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贯彻落实中央新疆工作办公室工作要求，组织协调和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做好有关工作，促进新疆社会稳定、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民族团结、宗教和谐、意识形态领域安全、保护生态环境，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8.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宗教工作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领导自治区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遏制宗教极端，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促进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9.负责联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自治区高

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10.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11.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侨务工作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12.协助管理各地州市党委统战部部长。受自治区党委委托，领导自治区工商联党组，指导工商联工作。领导新疆社会主义学院党委，指导新疆社会主义学院工作。管理新疆伊斯兰教经学院，管理新疆伊斯兰教经文学校、《新疆穆斯林》杂志社、新疆穆斯林网站管理中心。代管新疆中华职业教育社、新疆台湾同胞联谊会、新疆黄埔军校同学会、新疆海外联谊会、新疆欧美同学会（新疆留学人员联谊会）、自治区光彩事业促进会。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做好统战系统干部和统一战线成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13.完成自治区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6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研究室、干部处、民族工作一处、民族工作二

处、宗教工作一处、宗教工作二处、宗教工作三处、民主党派工作处、非公有制经济工作处、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处（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处）、新疆办联络处、侨务综合处、侨务事务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我部 2019 年度，实有人数 134 人，其中：在职人员 81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3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我部部门决算包括：我部部门本级决算。无所属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 2637.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91.04 万元，降低 20.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有所减少。本年支出 2368.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8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合理支出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 2637.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36.2 万元，占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69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 2368.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5.1 万元，占 80.8%；项目支出 453.69 万元，占 19.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6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92.64 万元，降低 20.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有所减少。财政拨款支出 2367.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1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合理支出项目经费。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2240.22 万元，决算数 2636.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7.7%，

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工资收入，追加访惠聚工作经费及补助、深度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及补助、南疆支教干部补助及南疆工作补贴等。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2240.22 万元，决算数 2367.0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5.7%，主要原因是：2019 年度自治区“民族团结一家亲”和民族团结联谊活动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未表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67.01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13401 行政运行 1459.57 万元；

2013450 事业运行 190.75 万元；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51.91 万元；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0.04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77 万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97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1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26.7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423.51 万元、津贴补贴 315.71 万元、奖金 196.14 万元、伙食补助费 21.94 万元、绩效工资 46.9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7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7.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1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83 万元、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 13.48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5.4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9 万元、生活补助 7.22 万元、医疗费补助 66.4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04 万元。

公用经费 288.31 万元，包括：办公费 54.32 万元、手续费 0.45 万元、水费 1.49 万元、电费 7.95 万元、邮电费 12.09 万元、取暖费 23.92 万元、差旅费 103.05 万元、维修（护）费 2.65 万元、培训费 0.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6 万元、工会经费 9.65 万元、福利费 8.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2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89.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9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我部副部长随团赴土耳其、瑞士。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8.42 万元，占 9.4%，比上年增加 7.65 万元，增长 993.5%，主要原因是我部副部长随团赴土耳其、瑞士；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9.26 万元，占 88.4%，比上年增加 0.71 万元，增长 0.9%，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保养费用略有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1.96 万元，占 2.2%，比上年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9.5%，主要原因是有外事接待批次。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8.42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因公出国（境）1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9.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2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20 辆。

公务接待费 1.96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103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95.86 万元，决算数 89.6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6.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执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13.42 万元，决算数 8.4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7.26%，主要原因是：根据总体工作部署及安排，减少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2019 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79.8 万元，决算数 79.2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7%，主要原因是：合理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费用；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2.64 万元，决算数 1.9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5.6%，主要原因是：按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减少公务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我部（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3.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97 万元，增长 58.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故机关运行费均有所增加。

我部（事业单位）日常公用经费 14.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03 万元，增长 753.2%，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38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0（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20 辆，价值 721.8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1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周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19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721.1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合理利用资金，紧紧围绕总目标，统筹兼顾、全面发力，着力全面提高统战工作水平；二是职责履行良好，履职效益明显，确保重点支出安排，严格“三公”经费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二是绩效目标执行出现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部门内部绩效目标设置、监控、评价和审核的责任分工，加强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二是要深入分析我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查找存在的差距和突出问题，明确下一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时间表和路线图，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确保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要求不跑偏、不走样。确保每一笔资金花的安全、用的高效。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两奖表彰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两奖表彰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实施单位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2	56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2	562	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自治区党委安排部署，每年对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进行分级表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彰民族团结一家亲先进个人	≥2000 人		10		
			表彰先进个人	≥1500 人		10		
			表彰先进集体	≥300 个		5		
			两奖表彰全疆覆盖率	≥95%	≥95%	20	20	
		时效指标	两奖表彰时间	每年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表彰先进	强化典型 示范先进 引领作用	强化典 型示范 先进引 领作用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表彰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60	

统战工作专项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统战工作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实施单位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5.35	575.35	451.91	10	78.55%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9.1	159.1	35.66	—	22.4%	—	
	上年结转资金	416.25	416.25	416.2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总目标，着眼于统战工作对象，统筹兼顾、全面发力，进一步做好统一战线其它领域工作，着力全面提高统战工作水平。			紧紧围绕总目标，着眼于统战工作对象，统筹兼顾、全面发力，进一步做好统一战线其它领域工作，着力全面提高统战工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团结一家亲微信公众号平台关注度	≥48万	≥48万人	10	10	
			全疆民族团结一家亲走访各族群众	≥1600万人次	≥1600万人次	10	10	
			统战工作专项业务费覆盖领域	≥12类	≥11类	10	9	
		质量指标	海外统战工作覆盖率	≥95%	≥94%	5	3	
			统战领域调研覆盖率	≥95%	≥90%	5	3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的上报时间	≤24H	≤24H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维护社会稳定职责	≥95%	≥95%	30	2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统战领域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85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